

晉身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專享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高達 4.60%及高達港幣 26,826 元迎新獎賞¹及多項精彩禮遇！

推廣期由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個別獎賞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¹ 包括下述之全新資金獎賞及其他禮遇，客戶可享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高達 4.60%及高達港幣 26,826 元迎新獎賞。

1) 全新資金獎賞 - 專享港幣定存特惠年利率高達 4.60%²！

以指定金額之港幣全新資金開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可享現金獎賞港幣 1,250 元，相等於額外優惠年利率 0.25%！

| 定期存款金額（港幣） | 定期存款期 | 現金獎賞（港幣） |
|------------------------|-------|--|
| 全新資金 1,000,000 元或以上 | 6 個月 | 1,250 元 ³ (相等於額外優惠年利率 0.25%) |

受條款及細則約束。名額有限⁴，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² 此年利率是以本行於 2024 年 1 月 4 日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 4.35%，加上相等於港幣 1,250 元現金獎賞(「現金獎賞」)之 0.25%等值年利率計算所得。該 0.25%的等值年利率按 1 年 365 日之 183 日計算。

³ 現金獎賞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開立之首筆單一指定定期存款。每名合資格客戶於本推廣中僅可享現金獎賞一次。

⁴ 以客戶於本行分行開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當日之名額狀況為準。

上述利率僅供參考而非保證，以指定定期存款起存當日由本行釐定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為準。本行保留不時更改上述年利率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現金獎賞將按有關之條款及細則存入合資格客戶之相關銀行賬戶。

2) 「華僑銀行宏富理財」開戶獎賞

成功晉身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並存入全新資金港幣 1,000,000 或以上（或其等值），可享港幣 500 元之購物禮券。

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3) 投資服務優惠

一重賞：開立投資賬戶獎賞

客戶開立新投資賬戶可享高達港幣 338 元⁵

⁵受限於客戶符合相關指定條款及細則所列之指定要求。

二重賞：全新產品投資交易獎賞

| 「指定投資產品」組別 | 累積投資交易金額 (港幣或等值) | 現金獎賞 ⁶ |
|------------------|---------------------|-------------------|
| 單位信託基金、股票掛鈎投資及債券 | 每港幣 300,000 元 | 港幣 800 元 |
| 貨幣掛鈎結構性產品 | 每港幣 300,000 元 | 港幣 100 元 |

⁶現金獎賞之上限為港幣 20,888 元。

上述投資服務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指定條款及細則及一般條款及細則。

4) 客戶感謝禮 - 銀行人壽保險 eFNA

於推廣期內親臨分行並就銀行人壽保險進行財務需要分析表(「eFNA」)可獲總值港幣 200 元禮券及「香港人壽鍍金擺設」乙件(數量有限，先到先得)。

上述優惠分別須受香港人壽客戶感謝禮(銀行人壽保險 eFNA)之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合資格人壽保險計劃之詳情及客戶推廣優惠之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相關產品小冊子或推廣宣傳單張。

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為香港人壽之委任持牌保險代理機構。

5) 宏富理財 VOYAGE 卡 / 宏富理財信用卡迎新獎賞

成功申請宏富理財 VOYAGE 卡或宏富理財信用卡，於新卡發出後 3 個月內累積合資格簽賬滿港幣 8,000 元，可享迎新優惠港幣 600 元现金回贈！⁷

⁷受有關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6) 親友推薦計劃

成功推薦親友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每個成功推薦可獲享港幣 1,000 元现金獎賞，而成功推薦達 5 個或以上更可獲享總值港幣 3,000 元之額外現金獎賞。

詳情請參閱有關宣傳單張。

7) 遙距開戶獎賞

透過本行手機應用程式之「遙距開戶」成功開立綜合理財戶口並晉身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可享港幣 300 元現金獎賞!

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3101 2388 www.ocbc.com.hk/premier

提提你：「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投資涉及風險。以上優惠詳情，請參閱優惠附帶之指定條款及細則及一般條款及細則。

華僑銀行宏富理財迎新獎賞（「本推廣」）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除非另有說明，本推廣由 2024 年 1 月 2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為止，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除非另有說明，本推廣只適用於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之個人客戶，但不包括於推廣期起計前 12 個月內（以個人或與任何第三者以共同名義）晉身華僑銀行宏富理財的客戶（「合資格客戶」）。本推廣不適用於本行員工。
3. 合資格客戶必須符合以下所有要求，方能享有本推廣的獎賞：
 - 於推廣期內成功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並一直維持其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身份直至本行存入或送出有關獎賞之時間為止；
 - 於推廣期內成功在本行登記或持有有效的個人電子理財戶口，並一直維持該個人電子理財戶口直至本行存入或送出有關獎賞之時間為止；及
 - 於推廣期內成功在本行登記選用電子結單服務，並一直維持使用該服務直至本行存入或送出有關獎賞之時間為止。
4. 除非另有說明，對於於推廣期內以聯名方式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之合資格客戶，只有基本戶口持有人方合資格參加本推廣。
5. **如每日平均理財總值少於港幣 1,000,000 元(或與其等值之外幣)，本行將收取港幣 200 元服務月費，並將會從合資格客戶在本行持有的任何戶口中扣除。**理財總值的定義請參考本條款及細則第 6 條。
6. 除非另有說明，理財總值是指客戶以同一賬戶持有人於本行持有的所有賬戶之總結餘。所指賬戶包括：a) 各種貨幣之儲蓄、結單儲蓄、往來及定期存款戶口；及 b) 所有證券及投資戶口所持投資產品之市值或收市價（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所有賬戶持有人姓名及身份證號碼必須相同。如賬戶持有人同時擁有聯名戶口，該聯名戶口之理財總值將一併計算。本行將按每月計算賬戶之理財總值。
7. 於推廣期內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享有本推廣的各項獎賞一次，並受限於每項獎賞之最高獎賞金額。
8. 為免生疑問，此推廣單張所提及的利率僅供說明及參考之用，本行可全權決定不時作出更改。
9. 本行保留對開立戶口相關事宜的最終決定權利，而本行無須就其決定及釋義作出任何解釋，該決定及釋義具終局性並對所有客戶具約束力。
10. 合資格客戶參加本推廣必須不涉及任何濫用／違反本推廣之一般及指定條款及細則（「本條款及細則」），否則本行將從合資格客戶的任何戶口扣除獎賞的等值金額而無須另行通知及／或採取行動以追討任何未償付金額。

11. 本行保留隨時和不時修訂本條款及細則及更改或終止本推廣之權利。如有任何爭議，本行的決定為最終定論。
12. 合資格客戶須同時受此推廣單張所提及的優惠詳情及相關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或參閱有關宣傳單張及／或本行之銀行服務收費簡介。如本條款及細則的規定與銀行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條款及細則有任何抵觸，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3.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適用於全新資金獎賞的指定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客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可享以下表 1 第 4 欄所列之現金獎賞（「全新資金獎賞」）：
 - a) 於推廣期內及於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之日的 10 個工作天內 (工作天只包括本行在香港作正常業務而開放予公眾人士之日子(不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經本行之分行 (有關各分行之詳細地址及營業時間，請瀏覽本行網頁 www.ocbc.com.hk)成功開立指定港幣定期存款（見表 1）（「指定定期存款」）；及
 - b) 維持該指定定期存款直至到期日為止。

表 1

| 指定定期存款要求 | | | 現金獎賞(港幣) |
|----------|----------------|------|-------------------------------|
| 存款貨幣 | 存款金額 (港幣) | 存款期 | |
| 港幣全新資金 | 1,000,000 元或以上 | 6 個月 | 1,250 元 (相等於額外優惠年利率 0.25%) |

2. 全新資金獎賞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開立之首筆單一指定定期存款。每名合資格客戶於本推廣中僅可享全新資金獎賞一次。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參考例子：

定期存款起息日：2024 年 1 月 3 日

定期存款到期日：2024 年 7 月 5 日

| 港幣定期存款金額 (港幣) | 定期存款年期 | 定期存款優惠年 利率 (A) | 全新資金獎賞 (B) | 總年利率 (A)+(B) |
|---------------|--------|----------------------|--|--------------------|
| 1,000,000 元 | 6 個月 | 4.35% | 1,250 元 ⁸ (相等於額外優惠 年利率 0.25%) | 4.60% ⁹ |

⁸ 全新資金獎賞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開立之首筆單一指定定期存款。每名合資格客戶於本推廣中僅可享全新資金獎賞一次。

⁹ 此年利率是以本行於 2024 年 1 月 4 日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 4.35%，加上相等於全新資金獎賞之 0.25%等值年利率計算所得。該 0.25%等值年利率按 1 年 365 日之 183 日計算。

上述利率僅供參考而非保證，以指定定期存款起存當日由本行釐定之 6 個月港幣定期存款特惠年利率為準。本行保留不時更改上述年利率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3. 「全新資金」指以現金或其他銀行支票/ 本票或經電匯/ 電子結算由其他銀行存入本行之資金，惟並不包括客戶現時存放在本行之存款或透過在本行之其他戶口提取或轉賬而得之資金。於存入新資金後，該客戶於本行之總存款額將與存入新資金前過去一個曆月該客戶於本行之平均總存款額比較，其淨增加之金額方確認為「全新資金」。
4. 全新資金獎賞將於 2024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的港幣存款戶口。如合資格客戶於本行存入全新資金獎賞時於本行持有多於一個港幣存款戶口，本行可按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決定權將全新資金獎賞存入合資格客戶持有的任何一個港幣存款戶口而無須給予任何理由。

適用於開戶獎賞的指定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並在成功晉身成為華僑銀行宏富理財客戶後的 10 個工作日內（工作天指本行在香港作正常業務而開放予公眾人士的任何日子，但不包括星期日或公眾假期）存入全新資金（不包括從本行任何現有戶口轉賬的資金）總金額達港幣 1,000,000 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可獲贈總值港幣 500 元之購物禮券（每張價值港幣 100 元，共 5 張）（「禮品」）。
2. 若合資格客戶在華僑銀行宏富理財賬戶開立日期後 4 個曆月內取消該賬戶，或未能在開立日期後 4 個曆月內保持每日平均理財總值於港幣 1,000,000 元（或其等值）或以上，本行保留權利從該賬戶或客戶在本行持有的任何其他賬戶中扣除其已獲得之禮品的等值金額（即港幣 500 元）而無須另行通知。
3. 禮品將於合資格客戶符合本指定條款及細則第 1 條所述之要求後由本行分行職員即場直接派發予合資格客戶。
4. 禮品數量有限，先到先得。如有遺失、盜取或損壞，恕不獲補發。
5. 禮品不能兌換現金或轉換為任何其他優惠或禮品。
6. 禮品由相關供應商供應，而禮品之使用須受相關供應商所訂立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所有(i)關於禮品的條款及細則以及任何其他相關事宜；(ii)相關供應商因任何原因暫停、更改、取消或終止禮品之使用或拒絕兌現禮品；及(iii)有關禮品供應商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質素，本行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如對禮品有任何爭議、投訴或索償，合資格客戶應直接向相關供應商提出該等要求或索償。
7. 若禮品供應出現缺貨情況或其他問題，本行保留權利隨時以其他同等價值之獎賞或禮品取代而無須另行通知。

適用於遙距開戶獎賞的指定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客戶（現時於本行以個人或與任何第三者以共同名義持有任何往來、儲蓄、定期存款、證券及/或投資戶口之現有客戶除外）如符合以下所有要求，可獲享港幣 300 元現金獎賞（「遙距開戶獎賞」）：
 - a) 於推廣期內透過本行手機應用程式（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 Google Play 或 App Store 下載「華僑銀行(香港)」手機應用程式）之「遙距開戶」成功開立綜合理財戶口；及
 - b) 於成功開立綜合理財戶口後的 10 個工作天內 (工作天只包括本行在香港作正常業務而開放予公眾人士之日(不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透過以下指定之途徑進行首次存款：
 - i) 親身經本行分行櫃台存入現金；
 - ii) 存入以閣下個人名義發出之支票；或
 - iii) 經 CHATS 或「轉數快」於其他香港銀行之個人同名戶口轉入存款。惟本行不接受任何以儲值支付工具轉入之存款。
2. 遙距開戶獎賞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3. 遙距開戶獎賞將於 2024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客戶的港幣存款戶口。如合資格客戶於本行存入遙距開戶獎賞時於本行持有多於一個港幣存款戶口，本行可按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決定權將遙距開戶獎賞存入合資格客戶持有的任何一個港幣存款戶口而無須給予任何理由。
4. 關於「遙距開戶」之申請資格、開戶步驟及/或解除賬戶限制的詳情，可參閱本行網頁 www.ocbc.com.hk/premier 之「常見問題」。

風險披露及重要提示

1. 基金、股票掛鉤投資、債券、「智特息」貨幣掛鉤存款及結構性存款乃投資產品。部份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2. 股票掛鉤投資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股票掛鉤投資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股票掛鉤投資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不受香港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股票掛鉤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有可能對投資本金造成嚴重損失。股票掛鉤投資並無以任何資產或抵押品作為抵押。當閣下購買股票掛鉤投資，閣下所依賴的是發行商的信用可靠性。倘發行商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股票掛鉤投資項下的責任，在最差情況下，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投資。股票掛鉤投資的最高潛在收益是以股票掛鉤投資於存續期內應支付的定期潛在派息款額的總額為上限。閣下有可能在股票掛鉤投資的存續期內不會收取任何潛在派息款額。倘股票掛鉤投資提早終止，而閣下將所得款項轉而投資於其他風險參數相若的投資上，未必能獲得相同的回報率。掛鉤股票的市價變動未必會導致股票掛鉤投資的市值或閣下的潛在回報出現相應變動。假

如閣下嘗試根據發行商的莊家活動安排提早終止股票掛鈎投資，收取的款項可能遠低於最初的投資款項。閣下可能於結算時以實物交付方式收取掛鈎股票。

3. 由於債券可能未必擁有流動性強或活躍之二手市場，及其價格有可能存在較大買賣差價，因此有可能難以在債券到期前將其出售並收回投資。債券價格與利率走勢背道而馳。債券年期越長，其價格對利率變化越敏感。所有債券均涉及發債機構違約風險。如發生信貸事件，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任何本金或利息，因此最高潛在風險為損失全部的投資金額及不能獲取任何利息。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並非對發債機構信用可靠程度的保證。
4. 「智特息」貨幣掛鈎存款及結構性存款為涉及衍生工具的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保障、不受投資者賠償基金保障、不等同於定期存款、不應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有別於直接買入掛鈎貨幣。無任何抵押品擔保，因此不能對變現抵押品所得款項的申索享有優先權。投資者須承擔本行信貸及無力償還風險，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投資本金。沒有流通的二手市場，本行亦有權(但無責任)當特定事件發生時終止上述產品。
5.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有可能對投資本金造成嚴重損失。證券及投資產品之價格可升可跌，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甚至有可能變成毫無價值。過往表現不可作日後表現的指標。
6. 如果投資涉及人民幣，閣下應該注意人民幣會受到對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除其他事項外並受中國政府的控制。閣下也應該注意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離岸人民幣匯率可能與在岸人民幣匯率顯著偏離。
7. 以外幣計算的交易涉及匯率風險，如閣下需要將該交易的單位貨幣兌換成另一種貨幣，或須承擔因匯率波動而引致本金上的嚴重虧損。
8. 客戶不應只根據本宣傳品而作出投資決定。客戶應仔細閱讀及小心考慮所有有關產品之文件及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該等文件及資料所載之風險因素)，了解其特性及風險因素。投資決定是由客戶自行作出的；客戶亦應就其本身的財政狀況、投資目標、投資經驗及其他有關情況，慎重考慮該項投資是否適合自己。若有需要，應諮詢獨立專業顧問意見。
9. 此宣傳品並不構成向任何人士提議、邀請或勸誘任何人士去取得、購買、認購或出售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
10. 本宣傳資料是由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編制的，內容沒有經過任何香港監管機構審查。